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金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含本数），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 现金管理期限：自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效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四）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五）实施方式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指定人员在上述资金额度、使用期限、产品类型内行使投资决策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职权。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事务由公司资金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受托方为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把关风险。公司与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经审阅)	2019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479.26	54,703.73

负债总额	23,080.61	21,993.49
净资产	36,398.65	32,710.24
项目	2020年1-9月 (经审阅)	2019年度 (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6.33	10,904.12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并可以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期内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合理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2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